

附件

行政院所屬機關處理國賠事件得逕行決定賠償金額限度表 (行政院九十一年六月三日院臺法字第○九一○○二二七二五-A號函)				
機關別	得逕行決定賠償金額限度	得逕行決定賠償金額限度(單位:新臺幣)		備考
		一級機關之金額	二級機關之金額	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	未滿五百萬元	未滿三百萬元	未滿二百萬元	